关于政协衡水市七届委员会

第五次会议第299号提案的答复

九三学社衡水市委：

你们提出的关于“关于推进土壤污染源头防控强化农业生态修护和修复的建议”的提案收悉。现答复如下：

一、工作开展情况

2021年以来，为坚决打好农业面源污染防治攻坚战，加快推进农业生态文明建设，不断提升农业可持续发展支撑能力，我市制定了“化肥农药施用更加科学高效，农业生产废弃物基本得到全面利用，农产品产地安全得到持续保障”等农业面源污染治理工作目标，截至2024年底，我市落实旱作雨养51.12万亩、季节性休耕69万亩、高效节水灌溉7.5万亩。通过开展农技下乡服务等方式，宣传引导农户精准化节水灌溉，实现丰收与节水双赢。持续推进化肥农药减量增效，提升种植业清洁生产水平。农膜回收率稳定在90%以上。设置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站（点）1096个，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率达88.42%，全部按相关要求进行了处理。开展规模养殖场粪污处理设施提档升级行动，以白洋淀、滹沱河流域等区域为重点实施规模以下养殖户粪污处理设施配建。开展养殖污染大排查大整治行动，有效解决养殖场户畜禽粪污乱堆乱放、臭味扰民等问题，畜禽粪污综合利用率达到85%。加强耕地重金属污染防控，深入开展农用地土壤镉等重金属污染源头防治行动，持续更新排查重点区域和污染源整治清单，切断重金属污染物进入农田链条。根据2021年全省农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详查结果，衡水市耕地全部为优先保护类耕地，暂无受污染耕地。

二、下一步工作举措

（一）政策引领明确各级各部门职责。制定《衡水市2025年农业面源污染治理工作方案》，坚持保护优先、预防为主、风险管控、系统治理，扎实推动农业面源污染治理各项工作落地。确定持续开展科学施肥用药增效行动，主要农作物测土配方施肥技术覆盖率保持在90%以上，主要农作物病虫害绿色防控覆盖率达到61%以上、统防统治覆盖率达到57%以上；多渠道推动农业废弃物资源化利用，全市畜禽规模养殖场粪污处理设施装备配套率保持100%，畜禽粪污综合利用率达到85%，完成8家二级水平规模养殖场向一级水平提档升级的任务目标；农药包装废弃物、农膜回收率分别保持在80%、90%以上。持续开展农用地土壤重金属污染源头防治行动，对涉镉等重金属重点行业企业加强日常监管，发现问题督促企业限期整改，切实阻断镉等重金属污染物进入农田的链条，保障人民群众“吃得放心”。

（二）督导调度强化县级对农业面源污染防治的重视。完善季度调度、半年小结、年底总结的工作调度机制，确保各项措施落实到位。对污染问题严重、治理工作推进不力的市县进行预警通报，造成重大环境污染恶劣影响或责任事故的，依规进行严肃问责。

（三）完善政策拓宽农业面源污染防治经费渠道。积极争取测土配方施肥、低毒生物农药补贴、病虫害统防统治补助、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等中央与地方农业领域生态环保资金项目，鼓励支持社会资本参与农业领域污染治理。

（四）宣传培训营造农业面源污染防治社会氛围。多渠道多方式加大农业生态环境保护相关政策法律法规、技术模式、典型做法的宣传培训，提高公众法律意识、环保意识，鼓励公众积极参与农业面源污染治理行动。

你们对以上的办理和答复有何意见，请在“衡水市数字政协综合管理平台”中进行评价，以便我们进一步改进工作。

感谢你们对我们工作的关心和支持。

 衡水市生态环境局 2025年5月13日

领导签发：薛志勇

联系人及电话：刘亚慧 0318-2226908

抄报：衡水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 衡水市政协提案委员会

抄送：衡水市农业农村局